

证券代码：837200

证券简称：辰隆万物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 辰隆万物供应链管理（江苏）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

#####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召开方式为：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召开方式为现场投票。

#####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2 年 5 月 13 日上午 10:00—12:00。

预计会期 0.5 天。

## （六）出席对象

###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7200	辰隆万物	2022年5月10日

###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请的江苏竹辉律师事务所的2名律师。

## （七）会议地点

公司会议室

## 二、会议审议事项

### （一）审议《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公司董事会就2021年度工作情况进行了总结，形成了《辰隆万物供应链管理（江苏）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二）审议《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1年度，公司监事会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监事会职责，监督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对公司董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保证了公司的规范运作。结合过去一年开展的相关工作，监事会形成了《辰隆万物供应链管理（江苏）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三）审议《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编制了《辰隆万物供应链管理（江苏）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及《2021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2-019、2022-020）。

（四）审议《关于公司 2021 年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 2021 年度经营及财务状况，公司编制了《辰隆万物供应链管理（江苏）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相关财务报表数据已经由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五）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经营计划及财务状况，公司编制了《辰隆万物供应链管理（江苏）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六）审议《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因公司正处于成长期，结合公司 2021 年度经营业绩，为保障经营资金需求，公司 2021 年度计划不进行利润分配。

（七）审议《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2-021）。

（八）审议《关于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

为提高公司闲置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公司经营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将择机使用闲置自有资金阶段性购买低风险、流动性高的短期银行理财产品。

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2）。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议案序号为（七）；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 三、会议登记方法

#### （一）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持本人身份证、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必须持有股东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3、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

4、办理登记手续，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但不受理电话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1 年 5 月 12 日（9:00—10:00）

（三）登记地点：公司会议室

###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赵大威；联系电话：0512-66527003；电子邮箱：clww837200@163.com；联系地址：苏州市吴中区东方大道 988 号。

(二) 会议费用：本次大会预期半天，与会股东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 五、备查文件目录

- 1、《辰隆万物供应链管理（江苏）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 2、《辰隆万物供应链管理（江苏）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辰隆万物供应链管理（江苏）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1日